



丰台区乡村文化振兴的实践与思考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是党的二十大对“三农”工作的重要战略部署。党的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建设农业强国,扎实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织振兴。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进一步明确强调,必须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2024年中央农村工作会议指出,要深入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扎实推进乡村建设,繁荣乡村文化,推进移风易俗,建设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文化振兴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应有之义。丰台区是典型的城乡接合部,经过2021年区划调整后,全区共有2个镇和56个行政村,2个镇下辖14个行政村,其余42个行政村遍及17个街道,共有农户约3万户,农业户籍人口8万余人。在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大背景下,深入思考总结如何高质量推进乡村文化建设,走出一条具有自身特点的乡村文化振兴之路,对于推进首都现代化和助力建设农业强国都具有重大意义。

乡村全面振兴对乡村文化振兴的必然要求

乡村文化振兴是乡村全面振兴的应有之义。乡土文化是中华文化的根脉,是中华民族精神的源泉。乡村文化振兴事关乡村振兴的价值取向。进入新时代以来,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发生了根本性变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村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文化和精神需求日益快速增长。没有乡村文化振兴,就难以构建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新格局。

乡村文化振兴为乡村振兴注入持久内生动力。乡村文化作为一种无形的载体,连接着乡村振兴的主体(村民)和客体(乡村)。乡村振兴关键靠人才,核心在文化。“优秀乡村文化能够提振农村精气神,增强农民凝聚力,孕育社会好风尚。”乡村文化振兴是乡村全面振兴的灵魂,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内生动力,是村民主体意识觉醒、乡村人才久留的关键一环。只有充分激发村民的发展内驱力,才能为乡村振兴提供持久的精神力量。

乡村文化振兴是促进城乡融合的有力黏合剂。新时代的城乡差别不仅体现在物质上的差距,更反映在文化上的落差。乡村文化振兴能够在一定程度上重塑新时代城乡关系。实践证明,不管城镇化发展到何种程度,都不能简单地用城市文化衡量、评判、替代乡村文化,因为人们依旧需要一个“乡愁”的精神寄托,这也是“城里人”和“村里人”共同的美好生活愿景。

丰台区乡村文化振兴的实践探索

北京市丰台区积极贯彻落实党中央和北京市委关于乡村文化振兴的精神,出台了《丰台区“十四五”时期城乡一体化发展规划》《丰台区推进乡村文化振兴工作方案》等一系列政策文件。丰台区乡村文化振兴的主要做法如下:

突出乡村文化原生底色,保护乡村振兴之体。乡村文化是伴随着乡村的生产生活逐渐



形成的,其大量蕴藏于建筑、艺术品等物质载体之中。这些物质载体,是乡村文化保存、传承与发展不可或缺的基础,必须最大程度保护好、传承好、发展好。一方面,保护好传统文化村落。丰台区在加大传统村落挖掘保护的同时,更加注重历史建筑、文物等的修缮工作,如西铁营村的皇家庙宇南顶娘娘庙、张家坟村镇岗塔等。另一方面,深入挖掘保护民间艺术、戏曲曲艺、手工技艺、民族服饰、民俗活动等文化遗产。目前,丰台区已经构建起了国家级、市级、区级三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项目,以及代表性传承人的名录,这些非遗项目涵盖多个门类。如,怪村非遗技艺太平鼓、石榴庄的中幡表演、三路居的开路会等,这些曾经的乡村生产生活场景,成为乡村现代化进程中的宝贵记忆,对传承乡村历史文脉,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区域经济社会文化繁荣发挥着重要作用。

突出乡村文化厚重基色,传承乡村振兴之魂。随着城镇化的不断推进,地处城乡接合部的乡村赖以生存的物质载体逐渐消失,很难再现传统意义上的农村风貌。这就要求我们充分挖掘乡村文化的内在精神特质,保留农村的“味道”。为此,丰台区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以乡村史馆(陈列室)、史志等为载体,使乡村历史“存”下来。截至2024年12月底,丰台区已建立了卢沟桥乡史规划馆、草桥村史馆、万泉寺村史馆、张郭庄乡情村史馆、大瓦窑村村史馆即北京市第一个农村党支部党史馆等16个村史馆。同时,区党史办和各村镇还积极推进村志编纂,如卢沟桥乡2020年完成19本村志编修工作,2023年《大瓦窑村口述实录》出版。二是以二十四节气、传统节日等为底蕴,使乡村文化活起来。二十四节气、传统节日等,既是古老厚重的文化遗产,又是现代鲜活的文化资源。近年来,丰台区结合“二十四节气”举办系列农事节庆活动——春耕节、

开镰节、玉米节、丰收节等,把传统农耕文化融入乡村产业发展,深入挖掘农产品的文化内涵,让农耕文化点亮魅力乡村。

突出乡村文化的时代特色,点亮乡村振兴之光。《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意见》强调,加强新时代农村精神文明建设,“深入挖掘、继承创新优秀传统乡土文化,把保护传承和开发利用结合起来,赋予中华农耕文明新的时代内涵”。为此,丰台区做了以下几方面的工作。一是对乡村文化进行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多年来,丰台区着力推进“一镇一品”“一村一策”,突出乡村特色文化。如,王佐镇以打造北京市乡镇级的“全域旅游示范区”为目标,依托生态资源优势 and 便捷交通优势,将全域旅游的发展理念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相结合,以绿水、青山、田园为基底,以温泉、运动、养生为特色,以文化创意为亮点,全面推进全域旅游小镇建设。长辛店镇立足“千年驿站,老镇常新”的总体定位,以历史文化与红色文化的传承与保护为核心,大力推进文化、商业、旅游的融合。二是深入挖掘乡村文化要素的时代价值,以文化产业赋能乡村振兴。如王佐镇坚持文化引领,不断推进星级园区建设,大力宣传农业精品线路。根据季节特点和节假日时间分布,举办各类农事特色活动,形成了王佐镇都市生态休闲农业产业体系。南宫村围绕地热资源,挖掘利用地热文化价值,形成了旅游服务业、商贸流通业、开发建筑业、加工制造业、社区物业、生态都市农业六大产业,全年村集体总收入超25亿元。

推进乡村文化振兴的思考

全面推进新时代乡村文化振兴,必须着眼于乡村文化发展中的现实难题,最大程度遵循乡村自身发展规律,充分激发村民的积极性,坚持循序渐进,积极探索文化这一要素在乡村

全面振兴中的实施路径,以文化振兴助推乡村全面振兴。

遵循乡村自身发展规律,保留乡村文化振兴的根与魂。新时代乡村文化振兴,关键是让每一个乡村都散发出真正属于自己的“乡村味道”。一是要根据各地实际发展情况,最大程度保护好现有传统文化村落,并充分运用现代技术手段保留乡村自然景观的原生态,保持乡村历史人文景观的原风貌。二是要科学合理制定乡村规划,在符合城镇发展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等要求的同时,制定出实用性强、操作性强的乡村发展规划。三是要着力加强乡村文化人才培养,在拓展人才培养方式、增大资金投入力度、建立科学评价体系、探索培训新模式等方面下功夫。总之,乡村文化振兴,既要积极借鉴吸收城市文化发展的经验,更要遵循乡村文化自身发展的规律,最大程度保留住乡村文化的色彩。

充分重视村民主体性,激发乡村文化振兴的内生动力。村民不仅是乡村文化振兴的主体,更是乡村文化建设的主动创作者和积极参与者。一是要持续加强党建引领作用,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和党员的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形成党员干部、村民、乡贤、回乡群体等一同参与乡村文化建设的良好局面。二是要持续提升村民的整体素养,强化对村民参与文化建设的宣传引导工作,逐步增强群众文化建设意识,让广大群众认识到乡村文化建设的必要性。三是要通过制度性设计引导村民参与乡村文化建设全过程,赋予村民一定范围内的决策权,并对其参与乡村文化工作进行量化评估,并给予相应的奖励,充分激发村民参与文化建设的积极性和创造力。

坚持循序渐进原则,因地制宜推进乡村文化振兴。乡村文化振兴是一项长期工程,需要循序渐进。同时,因乡村所处地理位置、所处发展阶段、所拥有的历史文化资源禀赋等各异,形成了各具特色的乡村文化,塑造了乡村的独特魅力,所以要因地制宜推进文化建设。一是加大对乡村文化内涵和特色的挖掘力度,注重文化传承,为文化赋能乡村振兴打下坚实基础。二是推动“文旅+”深度融合,适当引入专业化、市场化力量,促进乡村旅游业的转型升级,打造具有鲜明地方特色的乡村文化旅游模式。三是创新乡村文化治理模式,有效运用短视频、直播、VR(虚拟现实)、AR(增强现实)等技术手段,讲好乡村文化故事,推动乡村文旅宣传,彰显地域文化特色,为文化赋能乡村振兴注入精神力量。对于处于不同地域、不同发展阶段、不同发展基础的乡村来说,文化振兴不可能按照统一标准来建设,应坚持循序渐进、因地制宜的基本原则,立足不同村庄的地理位置、资源禀赋等条件来确定乡村文化发展道路,最终形成“美美与共”的宜居宜业和美乡村愿景图。

作者:丰台区委党校 王芳
(原文刊载于《北京农业职业学院学报》)

